

证券代码：000017、200017

证券简称：深中华 A、深中华 B

公告编号：2026-006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2025 年度公司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,129,172.17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1,134,676,946.45 元；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0,197,537.59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1,172,002,115.27 元。

鉴于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依照公司章程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，本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1、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1,129,172.17	16,845,245.59	17,901,948.24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134,676,946.45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172,002,115.27		
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5,292,122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2、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

截止 2025 年末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,134,676,946.4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1,172,002,115.27 元，不具备规定的分红条件，因此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规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